

##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本次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及监管机构相关监管规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以下无正文，为独立意见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

陈世敏

---

王开国

---

张 军